

桥头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(2025年)

东莞市桥头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				
部门名称		东莞市桥头镇社会工作事务中心		
基本信息		财政供养人员数	8人	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(万元)		收入来源
	基本支出	204.6		财政拨款
	项目支出	100.33		其他资金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(万元)		
	财政专项资金	0		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69.6		
总体绩效目标		一是纵深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继续推动党纪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实际成效，为我镇“百千万工程”建设贡献“两企三新”力量。二是持续扩大两新组织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，着力找党员、建组织、强引领，确保党组织应建尽建、应联尽联、应纳尽纳。三是深化拓展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，持续扩大新业态合作企业、加盟企业“两个覆盖”，坚持“四季有爱”活动和“莞邑暖蜂”志愿服务，健全“骑手友好街区”配套机制，不断强化对新就业群体的服务引领和关心关爱。四是充分发挥环包装产业链党支部作用，推动电子信息产业链党组织组建，实施强链补链优链三大行动，形成“企业带企业、品牌带品牌”横向和纵向立体联合发展格局。五是坚持“星级党组织”创建，继续推动嘉硕实业公司党支部、技研新阳电子有限公司党支部争创市级五星级党组织，培育瑞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特色党建品牌，推动技研新阳公司党支部申报设立“先锋书记工作室”。六是扩大“阳光雨”覆盖面，新建“阳光雨”党群服务中心2个，增加辐射服务范围以及开展“阳光雨”精品服务项目，将“阳光雨”精品服务项目打造成为党建引领的示范工程，提升为民服务质效。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(万元)	期望达到的目标(概述)
	发放2025年度兼职党组织书记津贴	预计发放2025年58个兼职党组织书记津贴	69.6	扩大两新组织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，培育一批高素质专业化的“两新”党组织书记队伍，推动党纪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实际，为我镇“百千万工程”建设贡献“两企三新”力量
	“阳光雨”党群服务中心运行事项	社会工作事务中心需要聘请2名专职组织员，负责落实各项“阳光雨”党群服务中心运作事项及协助区域党委(总支)开展党建工作。	14.62	负责落实各项“阳光雨”党群服务中心运作事项及协助区域党委(总支)开展党建工作。
	开展新就业群体及两新组织党建工作	开展党员教育活动、“阳光雨”品牌活动、“两企三新”活动、“阳光雨”精品服务项目、新建“两企三新”党组织等。	16.11	深化拓展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，持续扩大新业态合作企业、加盟企业“两个覆盖”，坚持“四季有爱”活动和“莞邑暖蜂”志愿服务，健全“骑手友好街区”配套机制，不断强化对新就业群体的服务引领和关心关爱，开展“阳光雨”精品服务项目，将“阳光雨”精品服务项目打造成为党建引领的示范工程，提升为民服务质效。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(可选填)	任务1:			
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发放兼职党组织书记津贴人数	≥54人
			“两企三新”活动次数(次)	≥12次
			党建工作培训班参训人次	≥120人
		质量指标	“两新”党建经费支出合规性情况	合规
			“两新”组织党员参与率	≥80%
		时效指标	兼职党组织书记津贴发放及时性	按时发放
			新建党组织及时完成率	≥90%
		成本指标	“两新”组织党员活动经费标准	400元/人/年
			“两新”组织党建专项预算总额	85.71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预算执行率	≥90%
		社会效益指标	推动实现党组织和党的工作“两个覆盖”	优
			党组织在社会组织中作用发挥	优
		生态效益指标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“两新”党建经费保障机制建立	优	
扩大党建宣传影响力		优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“两新”组织党建工作成效的满意程度	优	
		党员及群众满意度	优	

备注：本表的填报主体是纳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的预算单位。